

榆林市林业和草原局文件

榆政林发〔2020〕27号

关于神木市 2020 年林业建设五年大提升绿化工程作业设计的批复

神木市林业局：

你局报来《关于请求批复神木市 2020 年度林业工程作业设计的报告》（神林字〔2020〕12 号）、《关于请求解决红碱淖国家级自然保护区生态保护建设资金的报告》（神林字〔2019〕44 号）及相关作业设计收悉，经我局组织专家审核，原则同意你局上报的 2020 年度林业工程设计方案，现就有关内容批复如下：

一、建设内容及规模

（一）绿色长廊

项目主要对神木东过境线两侧山体进行绿化，绿化里程 16Km，绿化面积 0.96 万亩，可作业面积约 0.63 万亩。栽植

樟子松 ($H \geq 1.5m$) 1.4 万株、油松 ($H \geq 1.5m$) 12.32 万株、侧柏 ($H \geq 1.5m$) 11 万株。设计投资 1064 万元。

(二) 灌木平茬复壮

主要在公草湾林场大保当工区实施灌木平茬复壮 0.5 万亩，对老化退化的沙柳、柠条等灌木进行平茬复壮。设计投资 51.65 万元。

(三) 灌木平茬复壮示范点建设

主要在公草湾林场大保当工区实施灌木平茬复壮 0.5 万亩，对老化退化的沙柳、柠条等灌木进行平茬复壮。设计投资 49.58 万元。

(四) 红碱淖湿地自然保护区建设

主要在红碱淖湿地自然保护区内实施灌木平茬复壮 1.3 万亩，对老化退化的红柳等灌木进行平茬复壮。设计投资 130 万元。

(五) 樟子松中幼林抚育

主要在尔林兔林场、公草湾林场实施樟子松中幼林抚育 1 万亩，抚育措施为综合抚育，抚育方式为修枝、定株、扩穴除草。设计投资 120 万元。

二、投资概算及资金来源

根据榆林市 2020 年造林绿化工程苗木指导价格核算，以上项目总投资 1415 万元。纳入林业建设五年大提升资金 1349 万元，其中：“绿色长廊”建设 1000 万元、灌木平茬复壮 50 万元、灌木平茬复壮示范点建设 49 万元、红碱淖湿地自然保护区建设 130 万元、樟子松中幼林抚育 120 万元，造林绿化示范点资金直接拨付市直林业包抓单位。

三、有关要求

1. 严格按照批复内容认真组织实施，在实施过程中不得擅自调整和变更建设内容、建设标准、建设规模、建设地点。要加强项目建设过程中的资料、档案管理。

2. 要优先使用本地苗木，苗木原则上不允许外调；所用苗木必须要有“两证一签”，严格进行检验检疫。

3. 要把生态建设与脱贫攻坚、创建森林城市紧密结合起来，把造林绿化的过程变成群众增收的过程，把建设绿水青山的过程变成脱贫致富的过程。

3. 要把生态建设与脱贫攻坚、乡村振兴战略紧密结合起来。把造林绿化的过程变成群众增收的过程，把建设绿水青山的过程变成脱贫致富的过程。

4. 要进一步强化措施，严把工程质量，加快建设进度，按期完成建设任务。

5. 及时与县发改、统计部门对接，做好项目入统工作。

6. 造林绿化示范点项目由市直林业单位包抓实施，县林业局积极配合包抓单位做好组织协调工作。强化示范引领，打造样板工程。

榆林市林业和草原局

2020年3月5日